

附件 1

2022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部门 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组织实施省、市民政事业发展有关地方性法规，落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拟定、实施全区民政工作规划。

(2) 依法对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日常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

(3) 组织实施省、市社会救助有关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工作。

(4) 指导全区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 负责全区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工作，指导街道进行区域界线的勘定、管理和执法工作。

(6) 组织实施婚姻管理法规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7) 统筹推进、督查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制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人救助工作。

(8) 组织实施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9) 组织实施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落实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0) 组织实施慈善事业政策，指导全区社会捐助工作。

(11) 落实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3)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硚口区社会福利院主要职能：收养“三无”老人、代养社会老人、老人自愿有偿服务及相关社会服务。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下设机构四个。包括：党政办公室、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养老服务科、社会组织和事务管理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部门决算（本级）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30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00.3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073.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2.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7.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800.3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04.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104.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0,104.75	总 计	62	10,104.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 + 33 + ⋯ + 57) 行; 62行 = (58 + 59 + 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 104. 75	10, 104. 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 073. 89	8, 073. 8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 215. 57	1, 215. 57					
2080201			行政运行	416. 58	416. 5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 41	176. 4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 41	27. 4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10. 32	310. 3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4. 85	284. 8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 24	337. 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 34	158. 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 13	94.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 80	40. 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 97	43. 97					
20810			社会福利	4, 273. 77	4, 273. 77					
2081001			儿童福利	127. 14	127. 14					
2081002			老年福利	3, 581. 70	3, 581. 70					
2081004			殡葬	17. 22	17. 22					
2081006			养老服务	487. 71	487. 7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0. 00	6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 116. 23	1, 116. 2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 116. 23	1, 116. 23					
20820			临时救助	656. 75	656. 7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56. 75	656. 7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3. 32	353. 3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3. 32	353. 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 01	121. 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 01	121. 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 78	162. 78					
21004			公共卫生	82. 53	82. 5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2. 53	82. 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 25	80. 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 75	11. 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79	4. 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 30	63. 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41	0. 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 78	67. 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 78	67. 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 29	59. 29					
2210202			提租补贴	8. 49	8. 49					
229			其他支出	1, 800. 30	1, 800. 3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 800. 30	1, 800. 3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 800. 30	1, 800. 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 104. 75	1, 031. 17	9, 073. 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 073. 89	883. 14	7, 190. 7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 215. 57	545. 90	669. 67			
2080201			行政运行	416. 58	416. 5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 41	0. 00	176. 41	0. 00	0. 00	0. 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 41		27. 4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10. 32		310. 3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4. 85	129. 32	155. 53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 24	337. 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 34	158. 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 13	94.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 80	40. 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 97	43. 97				
20810			社会福利	4, 273. 77		4, 273. 77			
2081001			儿童福利	127. 14		127. 14			
2081002			老年福利	3, 581. 70		3, 581. 70			
2081004			殡葬	17. 22		17. 22			
2081006			养老服务	487. 71		487. 7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0. 00		6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 116. 23		1, 116. 2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 116. 23		1, 116. 23			
20820			临时救助	656. 75		656. 7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56. 75		656. 7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3. 32		353. 3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3. 32		353. 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 01		121. 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 01		121. 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 78	80. 25	82. 53			
21004			公共卫生	82. 53		82. 5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2. 53		82. 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 25	80. 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 75	11. 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79	4. 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 30	63. 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41	0. 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 78	67. 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 78	67. 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 29	59. 29				
2210202			提租补贴	8. 49	8. 49				
229			其他支出	1, 800. 30		1, 800. 3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 800. 30		1, 800. 3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 800. 30		1, 800. 30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收 入			支 出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30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00.3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073.89	8,073.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2.78	162.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7.78	67.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800.30		1,800.3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04.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104.75	8,304.45	1,800.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0,104.75	总 计	64	10,104.75	8,304.45	1,80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8,304.45	1,031.17	7,273.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73.89	883.14	7,190.7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15.57	545.90	669.67
2080201			行政运行	416.58	416.5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41	0.00	176.41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41		27.4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10.32		310.3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4.85	129.32	15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24	337.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34	158.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13	94.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0	40.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7	43.97	
20810			社会福利	4,273.77		4,273.77
2081001			儿童福利	127.14		127.14
2081002			老年福利	3,581.70		3,581.70
2081004			殡葬	17.22		17.22
2081006			养老服务	487.71		487.7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0.00		6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116.23		1,116.2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116.23		1,116.23
20820			临时救助	656.75		656.7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56.75		656.7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3.32		353.3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3.32		353.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1		121.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1		121.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78	80.25	82.53
21004			公共卫生	82.53		82.5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2.53		82.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25	80.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5	11.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9	4.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30	63.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1	0.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78	67.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78	67.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29	59.29	
2210202			提租补贴	8.49	8.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8.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1
30101	基本工资	61.17	30201	办公费	22.39
30102	津贴补贴	114.2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65.8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1	30205	水费	0.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83	30206	电费	2.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0	30207	邮电费	4.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7.2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8.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7.5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0.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1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4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7
人员经费合计		965.76	公用经费合计		65.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800.30	1,800.30		1,800.30
229			其他支出		1,800.30	1,800.30		1,800.3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00.30	1,800.30		1,800.3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00.30	1,800.30		1,80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 + 2 - 3) 栏各行; 3 栏各行 = (4 + 5) 栏各行。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部门当年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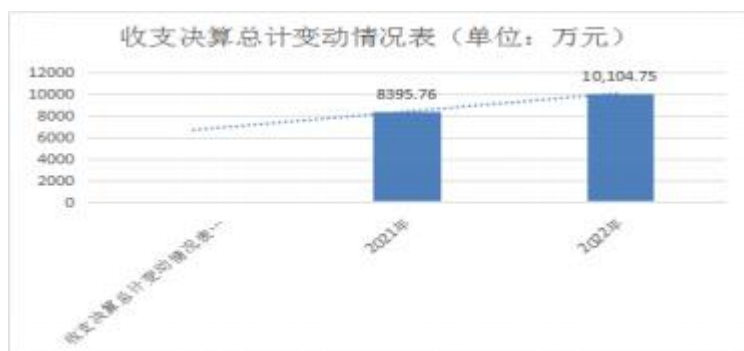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0,104.7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08.99 万元，增长 20.36%，主要原因是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由 2021 年的 250 万增长到了 2022 年的 1800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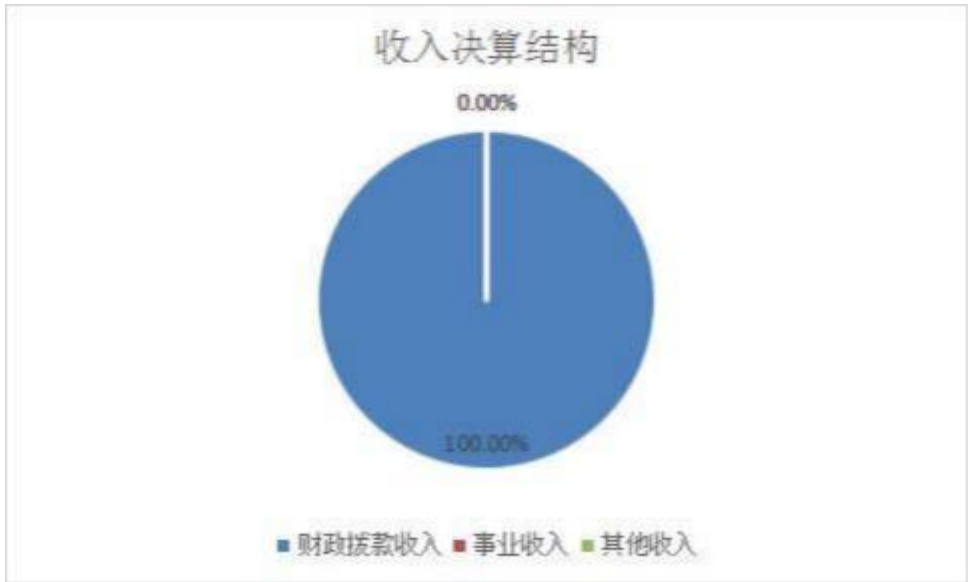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0,104.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104.7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

收入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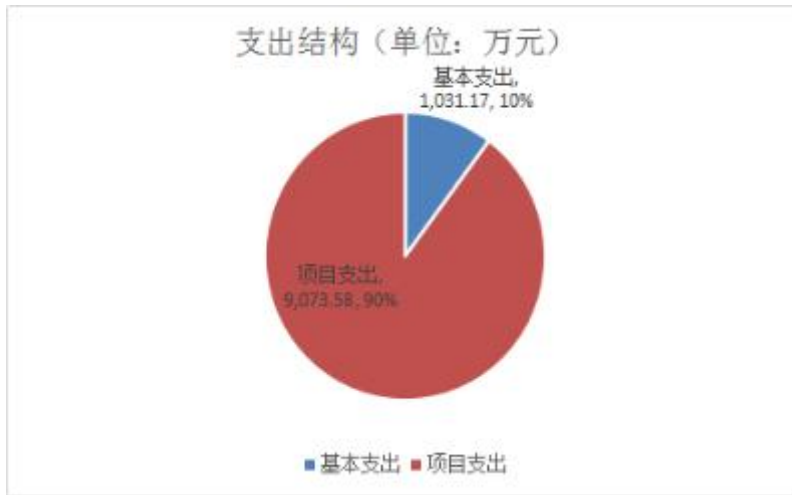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104.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1.1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20%；项目支出 9,073.5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8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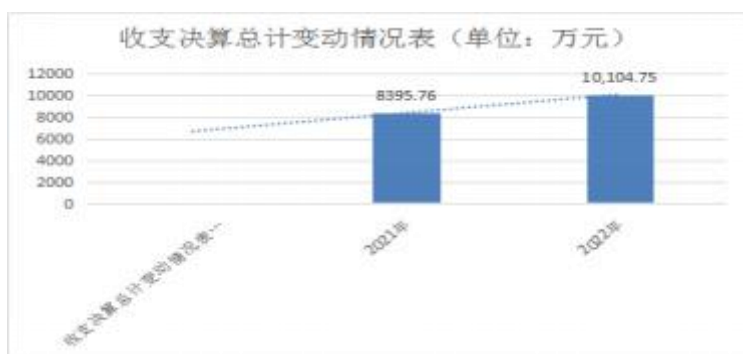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104.7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08.99 万元，增长 20.36%。主要原因是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由 2021 年的 250 万增长到了 2022 年的 1800 万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304.45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623.19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增长 200 万元，其他民政管理事务经费增加 200 万元，新增项目经费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3.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0.3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1,085.80 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由 2021 年的 250 万增长到了 2022 年的 180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04.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2.18%。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23.19 万元，增长 8.11%。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增长 200 万元，其他民政管理事务经费增加 200 万元，新增项目经费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3.3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04.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就业类支出 8073.89 万元，占 97.22%。主要是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主要用于婚姻登记中心、低保核对中心、社区建设、人事派遣等工作经费。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主要用于全区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全区地名编定、区地名志编撰等。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主要用于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提升、推进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提升社区干部水平等。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主要用于民生维稳及发放遗属补助。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主要用于代管退休 205 人员一次性抚恤金发放。

儿童福利，主要用于全区散居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及生活补助发放。

老年福利，主要用于全区困难老人居家养老护理服务工作、高龄老人津贴发放、养老服务对象评估等。

殡葬，主要用于全区困难群众殡葬减免补助。

养老服务，主要用于全区养老服务设施监管、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补贴发放、养老平台建设等。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主要用于在街道建设精神障碍社区康复中心。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主要用于发放全区重度残疾人及困难残疾人补贴。

临时救助支出，主要用于全区低收入人群审核、困难群众临时救助、特困人员发放补助及水、电补助等。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主要用于临时救助街边流浪乞讨人员及暂住精神病院流浪人员等。

其他生活救助，主要用于全区困难群众补助提标发放等。

财政社会保险费支出，主要用于代缴全区困难群众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主要用于区家庭火灾险、居民盗抢险及区社区工作者意外险等。

2. 卫生健康支出 162.78 万元，占 1.96%。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区养老院疫情防控。

医疗保险缴纳。

3. 住房保障支出 67.78 万元，占 0.82%。

住房公积金缴纳，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48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04.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23%。其中：基本支出 1031.17 万元，项目支出 7273.2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社会福利 4273.76 万元，主要成效发放儿童福利

127.14 万元，老年福利 3581.70 万元，殡葬 17.22 万元，养老服务 487.71 万元，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0 万元等；残疾人事业支出 1116.23 万元，其中残疾人生活补助 1116.23 万元，主要成效残疾人生活补助及残疾人护理补贴；临时救助 656.75 万元，其中临时救助支出 656.75 万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3.32 万元，其中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3.3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1 万元，其中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1 万元；公共卫生支出 82.53 万元，其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5.2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1.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65.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5.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800.30 万元，本年支出 1,800.30 万元，年末

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00.3 万元。

(一)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支出决算为 1800.3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运营补助，养老服务提升，家庭养老床位建设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的三公经费预算为零，并且没有三公支出，决算数为零。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5.42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4.92 万元，增长 29.54%。主要原因是新冠肺炎疫情封控导致机构运行保障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8.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6.7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6.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98%，其

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6.7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1 个，资金 7055.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4.96%。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0104.7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一）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10,481.47 万元，调减预算为 376.72 万元，合计 10,104.75 万元。2022 年基本支出总额 1,031.17 万元，项目支出总额 9,073.58 万元，合计支出 10,104.75 万元。整体执行率为 96.41%。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救助、补贴发放及时率完成 100%；质量指标：求助、补贴发放准确率完成 100%。

效益指标，时效指标：应救必救率、应发必发率完成100%；社会效益指标：救助、补贴发放时间每月10号前发放。满意度指标，发放服务对象满意率100%；受益人群满意率100%。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中，执行率为96.41%。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养老服务执行率偏低。因项目预算时将市拨经费足额匹配计算，而市拨经费多以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彩票公益金形式拨入，故决算按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未计入养老服务中引起执行率偏低。

（二）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社区工作者、购买服务等）执行率偏高。因为加强老旧社区、贫困地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社会服务和社会组织培育引导等市级资金投入，故决算执行率高于预算。

（三）儿童福利执行率偏低。因预算初期无法准确预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导致决算执行偏低。

（四）市拨经费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彩票公益金无法准确预算，导致决算与预算偏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要加强预算项目支出分析决策，实时监控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学习并执行绩效管理相关文件，提高自身绩效意识，提高资金执行效率，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最大化。

（二）与预算安排相结合。项目编制预算要更细化，项目实施科室增强对调标幅度以及新增政策项目等预见性，通过上年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指导下年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进一步提高预算项目执行率，确保资金发放及时精准。

附件：2022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 8. 14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基本支出总额		714. 22		项目支出总额		1031. 17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10481. 47	10104. 75	96. 41%	16	
年度目标： （20 分）		全面落实，全情投入，全心服务，全力以赴，以务实有力的举措，落实各项民生政策，确保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救助、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救必救率、应发必发率		100%	100%	10
		时 效 指 标	救助、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10 号 前发放	每月 10 号 前发放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发放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
		受益人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率		100%	100%	10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养老服务执行率偏低。因项目预算时将市拨经费足额匹配计算，而市拨经费多以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彩票公益金形式拨入，故决算按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未计入养老服务中引起执行率偏低。 （二）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社区工作者、购买服务等）执行率偏高。因为加强老旧社区、贫困地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社会服务和社会组织培育引导等市级资金投入，故决算执行率高于预算。 （三）儿童福利执行率偏低。因预算初期无法准确预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导致决算执行偏低。 （四）市拨经费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彩票公益金无法准确预算，导致决算与预算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要加强预算项目支出分析决策，实时监控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学习并执行绩效目标管理相关文件，提高自身绩效意识，提高资金执行效率，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最大化。 （二）与预算安排相结合。项目编制预算要更细化，项目实施科室增强对调标幅度以及新增政策项目等预见性，通过上年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指导下年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进一步提高预算项目执行率，确保资金发放及时精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任
- （一）履行党建主责主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 （二）聚焦精准救助，不断加强民生保障建设
 - （三）聚焦为老惠老，不断提升养老服务能力
 - （四）聚焦共治融合，不断激发基层治理活力
 - （五）聚焦温情服务，不断优化社会服务水平
 - （六）守住底线红线，强化安全保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履行党建主责主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加强政治建设 加强党建引领 加强清廉建设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一是加强政治建设。增强政治意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局党组带头落实学习制度，截至目前，开展中心组学习9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讲党课3次。以建党101周年为契机，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进一步坚定政治方向，在“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中，局领导班子带头走访企业、社区、服务对象等，认领实事项目40项，已全部完成。 二是加强党建引领。强化主体责任，推动党建与业务一体研究、一体部署、一体考核。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内控机制，主动接受监督，积极迎接十三届硚口区委第二轮交叉巡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创新开展党建活动，不断激发全局党员干部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三是加强清廉建设。坚持严管厚爱并重，精准精细抓监督，坚持常抓思想教育，做到防微杜渐、警钟长鸣。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开展批评教育6人次，提醒谈话1人次，对苗头性问题做到了早发现、早提醒、早教育，防止小病拖成大患。持续巩固党风廉政宣教月成果，通过开展廉诗朗诵、集体廉政谈话等活动，引导年轻党员干部“扣好第一粒扣子”，在全局范围内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 四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论述的学习力度，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加强网评员管理，第三季度我局网评工作在全区排名17。强化舆情网络管控，强化舆论引导，全年在硚口区党政信息网发布信息56篇，被《硚口信息》采用2

			篇，被研口发布采用7篇，被市民政局采用5篇。坚持主动作为，每月对意识形态风险点开展研判，将关口前移，有效防范和化解民政领域风险。
2	聚焦精准救助，不断加强民生保障建设	全面落实救助政策 探索多元救助机制 大力提升救助管理质效 加大儿童福利保障力度 落实残疾人保障政策	一是全面落实救助政策。及时提高救助标准，2022年4月起城市低保标准由870元上调到人均910元，农村低保标准由730元上调到人均780元，救助水平大幅提高，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低保坚持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1-11月，累计新增低保466户，679人，共计54500户次，78367人次享受低保救助，发放低保金6997.16万元，发放各类补助1422.86万元，共计8420.03万元，落实保障金发放及时率100%。开展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救助帮扶，1-11月，累计新增低收入家庭认定100户，204人，现全区在册低收入家庭172户，327人，确保政策覆盖到位。统筹推进城乡特困供养，全面开展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在册特困供养人员245人，共发放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贴及各项补贴495.59万元。关爱分散供养特困老人，开展巡查探访服务516人次。落实特殊困难对象减免殡葬费，为全区75名特殊困难群体减免基本殡葬费用合计6.96万元。 二是探索多元救助机制。低保对象认定等事项赋权街道后，实行“一月一核查”“一月一通报”制度，强化规范监督指导，推动低保审核审批规范化、标准化，不断提升社会救助精准度。开展困难群众主动发现试点工作，从单一的收入维度转变到多维度综合评估困难家庭，建构一种城市困难群众综合评估精准锚定的新方法，主动破解了救助对象发现难、认定不精准等难题。目前，共锚定长丰街长丰社区180户困难对象，将其中14户纳入低保保障范围，3户纳入低收入家庭，其他家庭由社工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三是大力提升救助管理质效。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为每街道办

		事处追加备用金 5 万元，以方便各街道及时开展紧急救助，为群众解决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给予应急性、过渡性救助。截至 11 月，临时救助共计 1360 次，救助金额 231.66 万元，临时救助率 100%。全面协助大数据检查工作，利用大数据比对实现政策覆盖对象动态管理。大力推进购买服务社会救助工作，确保新增低保、低收入家庭家计调查入户率 100%。加强街面流浪乞讨人员巡查，制定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协同机制，指导街道做好流浪乞讨人员常态巡查工作，救助街头流浪乞讨人员 34 次。 四是加大儿童福利保障力度。指导 11 条街道挂牌成立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全面协调落实未成年人“六位一体”保护网络，形成全社会关心保护未成年人的有效机制。按时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为全区 51 名事实无人抚养人员发放生活补贴 91.97 万元，物价补贴 0.64 万元，每季度走访慰问辖区内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覆盖率 100%。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开展以来，区民政局始终把解决特殊困难群体的特殊需求放在突出位置，今年 8 月发现一对滞留我区的未成年母女陷入困境，工作人员往返千里将母女二人安全护送到户籍所在地民政部门，妥善解决区内困境未成年人监护问题，受到媒体宣传报道。局机关全体党员干部扎实开展困境儿童“一对一”帮扶，为困境儿童实现微心愿，捐赠学习生活物资及适龄读物 200 余册。 五是落实残疾人保障政策。依法依规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1024.08 万元。高质高效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新增古田街道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站点，全区四个站点合理布局高效运转，服务体系完善管理规范，为 1195 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社区康复治疗服务，占全区精神障碍患者人
--	--	--

			数 40%。组织筹备召开全省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示范点现场会，为全省、全市提供硃口经验模式和可复制样本。
3	聚焦为老患老，不断提升养老服务能力	以绩效目标为抓手，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深入探索养老服务改革 落实老年人福利制度	一是以绩效目标为抓手，健全养老体系建设。结合区政协 2 号建 议案办理工作，加快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全面推进绩效任务落实。区级养 老服务中心已完成主体建筑十三层墙柱支模，十二层梁板钢筋绑扎工作， 同步内架搭设已推进至十一楼，地下室负一层强排水管道安装中，年底前 争取主体建筑完工。新建 2 个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均已竣工，易家街道养 老服务综合体、韩家墩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已备案并投入使用，完工率 100%。新建 11 个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已全部完成选址动工，开工 率 100%，汉中街道万兴社区、古田街道古乐社区、古雅社区、长丰街道天 顺园南社区、天顺园北社区、宗关街道申新社区、汉水桥街道汉水桥社 区、宝丰街道葛洲坝社区、汉正街道多福社区已完工，完工率 81.8%，剩 余点位正在全力推进建设收尾工作。新增家庭养老床位 811 张，超任务指 标 461 张，完工率 231.7%。285 户居家适老化改造任务，评估及施工单位 已确定，正在入户施工安装。新增养老机构床位 282 张，完工率 141%。 二是深入探索养老服务改革。拓展区级“133”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功 能，将家庭床位服务数据、信息化查房数据、提升行动居家上门服务数据 上传市级平台，实现老年人身体状况 24 小时远程监护。启动全区 60 岁 （含）以上失能、特困、低保、独居、失独等特殊老人数据收集工作，计 划在我区“133”平台创建低保、高龄津贴、特殊困难群体等功能模块， 收集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服务数据，助力养老政策宣传咨询，提升政府兜底 保障精准度，积极推动易家街张公堤社区智慧养老社区试点工作，初步方 案已拟制完成。推进“医养融合”工作，将六角亭街道卫生服务中心打造

			成为武汉第一家获得牌照的政府举办的公益性医疗机构，更好为辖区老人开展服务，此项工作被湖北日报宣传报道。 三是落实老年人福利制度。做好高龄津贴发放工作，严格落实大数据比对、网上帮办、服务到人要求，力争让老人少跑路、数据多跑路，前三季度发放高龄津贴资金逾 2100 万元，惠及六万余人。居家养老 365 小时服务惠及 1528 人次，时间达 37126.5 小时，涉及金额 92.81 万元。武汉市特殊困难老人养老服务补贴惠及 226 人，时间达 13859 小时，涉及金额 34.64 万元。开展居家上门服务提升行动，为城镇低收入 1016 名老人提供家政、助餐、助医等上门服务。完成硚口区户籍老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辖区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险续保工作，累计投入 287.75 万元。扎实开展养老护理技能培训，开展各类培训 23 场次，培训人数达 1007 人次，举办第二届“硚口区养老服务职业技能比赛”暨“武汉工匠杯”职业技能选拔赛，提升辖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素质。
4	聚焦共治融合，不断激发基层治理活力	建强队伍，引导协商，基层民主得到加强 注重特色，打造品牌，社区建设取得突破 互联互通，共治共享，五社联动日趋完善	一是建强队伍，引导协商，基层民主得到加强。全面加强社区队伍管理。促进社区队伍信息化管理，扎实开展培训，组织社区采取线上方式培训 814 人次，举办“社区工作者谈社区治理”征文活动。指导各街道根据实际情况对社区“两委”和干事进行了业务知识、疫情防控等各方面的辅导培训共计 2600 余人次。进一步健全“三方联动”机制，选取宝丰街道公路社区交通小区作为市级“三方联动”示范点位，其余作为区级示范创建。在全区组织开展“三方联动”优秀案例征集活动，各社区积极利用“三方联动”议事方式协调业主、物业之间的矛盾。指导街道成立居民议事协商委员会、搭建小区议事协商平台，建立社区“议事协商厅”，发挥群团组织和下属委员会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引导居民利用议事协商的方

		式解决难点问题。 二是注重特色，打造品牌，社区建设取得突破。创建两个国际化社区，投入 34 万元从“基层设施、社区服务、文化交流、队伍建设、创新实践”五方面 25 项指标扎实开展工作，升级硬件设施、链接各方资源、提升服务水平、丰富居民生活。着力推进清廉村居建设，制定《硚口区关于推进清廉村居建设的实施方案》，选取易家街道竹叶海社区、韩家墩街道公安社区、六角亭街道荣东社区作为市级示范点，带动全区清廉村居建设，各街道选定一个区级示范社区，从点着手，着力打造，辐射到面，全面推进。着重抓好社区“阳光三务”，制定《关于规范社区（村）小微权力运行的指导意见（试行）》和《社区党务、居务、财务需要公开的主要事项（暂行）》，严格规范权力运行，积极推进议事协商，大力营造清廉氛围。扎实开展城乡结对共建，韩家街长安、汉水桥学苑社区等 6 个社区与黄陂区、江夏区的 6 个社区（村）组织结对，签订了共建协议和清单，去年结对的社区继续携手开展活动，形成以城带乡、以乡促城、优势互补、共同提高的社区治理工作新格局。 三是互联互通，共治共享，五社联动日趋完善。指导推进社工站（室）建设工作，采取项目化运作方式，共投入 233 万余元用于“社区治理·五社联动”项目，建成 11 个街道社工站、22 个社区社工室，形成区、街、社区三级社会工作参与社区治理的网络体系。全区各社工站围绕社区治理、社会救助、儿童关爱、养老服务、社区工作者培训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和活动，宝丰街道的社区公益基金助力社区治理项目在市培训会上作了工作交流。推动志愿服务发展，宝丰街道葛洲坝社区的《“融·乐·创”外籍友人“不见外”，“525+”第二故乡我守护》荣获武汉市十佳志愿服务项目。充分发挥志愿服务在社区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	--	---

			以多种方式有效化解社区矛盾、关爱特殊群体、推动我区精神文明建设。 引导居民自治，创新社区治理，组织全区各社区修订完善居民公约，组织开展优秀社区居民公约评选，将节粮减损、攀比炫富、防火减灾、疫情防控、绿色社区与学习型社区创建等相关内容纳入修订范畴，易家街道张公堤社区等4个社区进入“武汉市优秀居民公约前20优”。宝丰街道葛洲坝社区、古田街道古二社区被评为全省“百佳社区居民委员会”。组织实施社区治理创新助力计划，启动共同缔造社区公益创投项目申报工作，扶持2个受省政府表彰的百佳社区及6个社区开展共同缔造活动，推动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落实落地。
5	聚焦温情服务，不断优化社会服务水平	依法登记规范便民 推进慈善事业发展 强化社会组织监督 加强地名界线管理	一是依法登记规范便民。区婚姻登记中心贯彻依法行政、热情服务的理念，依法办理婚姻登记、收养登记，截至11月20日，办理结婚3139对、离婚1421对，补发结婚证692对，补发离婚证251本，登记办理合格率100%。开展“公民婚育一件事”一事联办试点工作，逐步推进个人婚姻档案信息化，不断满足市民享受便利婚姻服务需求。 二是推进慈善事业发展。周密细致推进硚口慈善总会换届工作，筹备召开硚口慈善总会第四届会员大会暨第四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起草硚口慈善总会各项制度草案，奋力推动我区慈善事业规范发展。 三是强化社会组织监督。开展17家“僵尸”社会组织清理整治工作、57家社会团体分支（代表）机构专项整治行动、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监管专项行动、社会团体涉企收费专项整治行动，对现有的35家行业协会商会开展社会团体涉企收费专项整治行动，联合各业务主管单位加大执法力度，强化社会组织监督管理。

			四是加强地名界线管理。全面完成全区 127 个社区（村）、区内 15 条街道级界线、跨区 15 条街道级界线勘定，在省市级验收中获优秀等次。开展硚口区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加强界线管理，维护边界地区的社会稳定。妥善解决边界争议 9 处，细化界线 6 处，命名道路 5 条，注销道路名 2 条，协助处理不规范道路地名标志 7 处。开展国家地名信息库数据质量建设行动，做好地名成果的转化利用，《硚口区地名志》编撰工作、《硚口区标准地名图集》编辑工作均已完成。
6	守住底线红线，强化安全保障	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全方位打造平安民政	一是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障重点场所安全，坚决贯彻市区疫情防控决策部署，采取最严格的措施、最严格的检测、最暖心的服务、最严格的督导“四个最”举措，落实落细民政领域疫情防控工作，守住养老机构、区福利院、婚姻登记中心等场所安全稳定。筑牢社区疫情防线，指导街道社区加强疫情防控宣传，社区工作人员按要求做好核酸检测工作，社区广播、横幅、宣传栏、宣传单等多措并举，营造浓厚宣传氛围。督促老旧小区定期做好对空气及环境物品表面消杀工作，落实防疫措施。 二是全方位打造平安民政。以防范政治风险和社会稳定风险为重点，严格落实风险评估制度，抓好民政政策精准落实，加强社会组织安全风险监管，扎实推进平安建设。依托信息化手段，将全区 23 家登记备案养老机构纳入“双评议”范围，接受社会监督，畅通投诉举报渠道。联合相关职能部门，深入养老机构开展消防安全、食品安全、房屋安全、反诈骗等服务指导，形成民政服务机构安全隐患“三张清单”，排查问题 53 项，明确责任人、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实行销号管理。妥善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共办理各类平台投诉举报 331 件，按期回复率 1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

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民政管理事务（款）反映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目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

治、村（居）务公开、 乡镇（街 道） 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 反映行政区划界划勘定、维护， 以及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 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 以及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社会事 务 、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 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 反映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 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社会福利（款）反映社会福利事务支出

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殡葬（项）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款）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养老服务机构提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残疾人事业（款）反映政府在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临时救助（款）反映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公共卫生（款）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

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险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和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城乡社区支出（类）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政府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反映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本级）整体绩效
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8.14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基本支出总额		714.22		项目支出总额		1031.17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0481.47	10104.75	96.41%	16	
年度目标： （20分）		全面落实，全情投入，全心服务，全力以赴，以务实有力的举措，落实各项民生政策，确保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救助、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救必救率、应发必发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救助、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10号前发放	每月10号前发放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发放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
受益人		受益人群满意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养老服务执行率偏低。因项目预算时将市拨经费足额匹配计算，而市拨经费多以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彩票公益金形式拨入，故决算按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未计入养老服务中引起执行率偏低。 （二）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社区工作者、购买服务等）执行率偏高。因为加强老旧社区、贫困地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社会服务和社会组织培育引导等市级资金投入，故决算执行率高于预算。 （三）儿童福利执行率偏低。因预算初期无法准确预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导致决算执行偏低。 （四）市拨经费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彩票公益金无法准确预算，导致决算与预算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要加强预算项目支出分析决策，实时监控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学习并执行绩效目标管理相关文件，提高自身绩效意识，提高资金执行效率，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最大化。 （二）与预算安排相结合。项目编制预算要更细化，项目实施科室增强对调标幅度以及新增政策项目等预见性，通过上年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指导下年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进一步提高预算项目执行率，确保资金发放及时精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各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2 年度老年福利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 8. 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年福利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养老服务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79.2	3581.7	80%	16	
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足额率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家上门服务满意率		100%	100%	30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预算执行时，未提前做好谋划规划，导致有一定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加大对预算执行阶段性跟进力度，及时调整预算执行进度
---------------------	---------------------------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养老服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8.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党政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15.91	487.71	24.2%	4.84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建设指标	新增养老服务设施养老服务设施		12	12	20
		建设指标	新增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2	2	20
		覆盖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险覆盖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养老基础设施建设		14	14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养老体系运转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老人对社区工作的满意度		100%	90%	9
总分		83.8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预算执行时，未提前做好谋划规划，导致有一定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加大对预算执行阶段性跟进力度，及时调整预算执行进度
---------------------	---------------------------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殡葬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8 月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殡葬基本减免					
主管部门		社事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13.88	8.77	63.2%	13	
年度 绩效 目标 1 (XX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2022 年减免人数			95 人	4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2						
.....						
总分	93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蔡甸殡仪馆 2021 年减免我区困难群众基本殡葬费用 51 人，47175 元。由于蔡甸 2022 年没有向我们提出申请，款项没有支付给蔡甸殡仪馆。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进一步做好城乡低保等特殊困难对象死亡基本殡葬服务的救助工作，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进行减免工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残疾人“两补”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8 月 14 日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民政局 社事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51.98 万元	1116.23 万元	97%	19 分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覆盖率		100%	100%	15 分	
			残疾人两项补贴应发尽发、 应补尽补完成率		≥99%	100%	15 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5 分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为残疾人改善生活、护理条件（是、否）		是	是	5 分	
		可持续影响	逐步改善残疾人生活、护理条件（是、否）		是	是	5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满意率	100%	100%	10 分
总分	99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当前，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由各区县民政、残联、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协调工作完成，对于户籍所在地与居住地不在同一区县的残疾人，当其状态发生变更导致需要修改或调整两项补贴档案时，信息往往不能及时传递至相关部门，进而导致仍然沿用补贴标准发放补贴，等实际发现时需要补发或者追退数月的差额。虽最终不存在少发、欠发补贴资金的情形，但于某一时点上由于信息更新的不及时，补贴发放会出现一定的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加强信息系统使用，残疾人“两项补贴”必须通过“全国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系统”办理，主动协调拷取各部门之间共享的数据信息，及时比对核实，力求信息全面准确、对象不重不漏，对不符合条件的，要及时予以清退。做到计算准确，应补尽补，应退尽退。 2. 强化区县民政、残联、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符合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残疾人信息的联动共享，对于户籍所在地与居住地不在同一区县的困难残疾人，其信息发生变动的，及时共享至承担两项补贴发放责任的区县对口部门。 3. 定期对基层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进行政策解读和指导，解答相关问题，促进街道之间沟通，互换两补交集信息。 4. 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规范办理程序，健全动态管理机制，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8.10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52.86	1010.06	95.93%	19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10	
			临时救助人次		应助尽助	应助尽助	10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能保障基本生活	能保障基本生活	5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标准		能满足供养需求	能满足供养需求	5	
			临时救助水平		能缓解突发性困难	能缓解突发性困难	5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建立机制	建立机制	5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金按时发放率		≥90%	≥90%	5	
		成本指标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5%	≥9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与经济发展相适应	与经济发展相适应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制度、审核方式		与社会实际相适应	与社会实际相适应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5%	5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由区财政局社保科直接拨付低保专户，银行社会化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含：城乡低保水电补助、分散特困供养人员供养资金、困难群众临时救助、以及低保和特困供养人员增发补助、物价补贴等。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严格按相关政策落实困难群众救助补助专项资金，严格按政策、按标准制定项目预算。 实现满足条件人员应纳尽纳，适时根据在册人数调整预算指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 8. 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党政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183. 27	155. 54	84. 87%	16. 97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 量 指 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1	1	20
			编外人员工资发放及时 率		100%	100%	20
			维稳工作处置及时率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2							
.....							
总分	96.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预算执行时，未提前做好谋划规划，导致有一定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大对预算执行阶段性跟进力度，及时调整预算执行进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8.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党政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9.83	176.42	84.08%	16.82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低保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0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及时率		100%	10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婚姻登记合格率		100%	100%	30
.....							
年度绩效目标 2							
.....							

总分	96.8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在预算执行时，未提前做好谋划规划，导致有一定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加大对预算执行阶段性跟进力度，及时调整预算执行进度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精康项目自评表

2023. 8. 10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					
主管部门		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社事科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	6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XX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每个区设立精神障碍社区康 复服务点		4	4	10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点为 服务对象建档立卡人数		1179	1179	10
			每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点配 备专（兼）职人员		2	2	10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人员或监护人接受 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0
	满意 度指 标	时效指标	发现服务对象有肇事肇祸现 象的报告及时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	促进家庭幸福、社区和谐		是	是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满意度	精康患者或家属对项目实施 效果满意度		>85%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已全部执行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将有序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增加一条街道建设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按照文件要求确保 2025 年 50% 的街道开展项目服务，60% 的患者接受居家康复。截至 2023 年 5 月，硚口区共有 5 条街道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服务人员覆盖全硚口区。同时通过试点推进，逐步形成较为完备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治理体系和标准化的社区康复服务模式，让接受服务的患者尽可能的回归家庭社会，恢复正常生活。

备 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 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 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 8. 15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地名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1. 56	27. 41	86. 85%	17. 37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硚口区行政区域勘定工作		32	32	10
		数量指标	国家地名信息库质量建设		2284	2284	10
		质量指标	街道级界线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国家地名信息库数据完成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街道级界线服务和管理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地名信息服务		完善	完善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20
.....							
年度绩效目标 2							

.....						
总分	96.3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勘界工作通过市级核查、省级验收，按标准完成国家地名信息库数据质量建设工作。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推进硤口区勘界成果的推广应用。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8.1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基层政权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136	310.32	228.18%	45.64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 量 指 标	每个街道建设社工站		11	11	11
		数 量 指 标	建设区社会工作服务指 导中心		1	1	9
		质量指 标	社区工作者培训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 标	在岗协理员工资发放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 会 效 益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覆盖率		100%	100%	9
		社 会 效 益指标	社区工作者能力素质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8.5
							
							
	满意 度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20
.....							
年度 绩效 目标 2							

.....						
总分	122.6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较好完成各项工作，1个街道社工站购买服务未及时衔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分层分类开展社区工作者培训，丰富培训方式，进一步提升培训效果。督促街道社工站及时购买社工机构服务，不断档。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8.1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基层政权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123.01	121.01	98.37%	19.67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 量 指 标	参保情况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3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险覆盖率		100%	10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9
							
	年度 绩效 目标 2						
.....							

总分	98.6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较好完成各项工作，保险宣传力度不够。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督促街道社区通过微邻里、宣传栏等各种渠道经行对民生保险政策宣传，扩大赔范围与流程知晓覆盖面，2023 年购买保险的计划中将对宣传工作做出明确规定。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